

中国中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监会同意公司撤回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 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申请文件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2019年1月24日，中国中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公司”或“中国中期”）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中国中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重组相关的议案。本次重组构成上市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中国中期的独立董事就本次重组发表了独立意见。

2019年5月6日，中国中期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审议〈中国中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重组相关的议案。本次重组构成中国中期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中国中期的独立董事就本次重组发表了独立意见。

2019年5月28日，中国中期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中国中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重组相关的议案，拟以发行股份方式收购中期集团有限公司等7名交易对方所持中国国际期货股份有限公司70.02%股权并配套募集资金。

中国中期于2020年11月1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临时会议，于2020年12月7日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2019年第

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获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重组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同意延长本次重组方案相关股东大会决议的有效期限，公司将撤回已申报的重组申请材料并继续推进重组工作事项，中国中期的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申请文件的报送进展

2019年6月19日，上市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受理序号：191443）。

2019年9月25日，上市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中国证监会申请中止审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2019年9月27日，上市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关于中止中国中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申请文件的申请》，申请中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审查。

2019年10月11日，上市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中止审查通知书》（[191443]号）。

上市公司和汇丰前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撤回本次重组的申请文件。近日，上市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终止审查通知书》（〔2020〕148号），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许可实施程序规定》第二十条的有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终止对公司重组行政许可申请的审查，核准公司申请撤回已申报的重组申请材料，公司将按程序继续推进重组工作事项。

三、撤回本次重组申请文件对公司的影响

撤回本次重组申请文件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与持续稳定发展造成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重组事项存在审批不通过或重组标的公司要求终止重组自行启动上市进程等情形导致公司重组失败的可能性，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中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8日